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汽车”）拟收购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蔚来”）持有的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相关项目资产（包括设备、工装类资产等），预计交易价格为 17.04 亿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收购资产事项已经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履行决策程序后尚需与安徽蔚来签署合同，合同是否顺利签署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合同落实进度也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基于江淮汽车与安徽蔚来两方建立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为共同推动新能源汽车制造合作，江淮汽车拟收购安徽蔚来持有的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相关项目资产（包括设备、工装类资产等）。经审计，本次交易标的账面原值为 1,508,260,366.43 元（不含税），经评估后的交易价格为 1,704,347,431.72 元（含税）。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

名称：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W487N6W。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 3963 号恒创智能科技园 F 幢。

法定代表人：秦力洪。

注册资本：9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08-19。

营业期限：2020-08-19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特种设备制造；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装饰用品制造；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充电桩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塑料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轮胎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销售；采购代理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销售代理；市场营销策划；机动车充电销售；软件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大数据服务；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咨询；卫星导航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服装服饰批发；日用品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计算器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贸易经纪；鞋帽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化妆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卫星通信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日用家电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家居用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轮胎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进出口代理；

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设计服务；电池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拟收购资产为安徽蔚来持有的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相关项目资产（包括设备、工装类资产等）。

2. 拟收购资产账面价值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众会专审字【2022】第08649号），审计基准日为2022年6月30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原值为1,508,260,366.43元（不含税）。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聘请了安徽中联合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资产进行评估。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

本次交易以江淮汽车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价格作为拟收购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为1,704,347,431.72元（含税）。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主体：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以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价格：1,704,347,431.72元（含税）。

支付方式：现金。

支付期限：允许分期付款。

交付或过户时间安排：资产交易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产移交至受让方（江淮汽车）。

合同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资产交易合同自交易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生效。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资产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有利于继续深化与蔚来汽车的战略合作。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